

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: XLCJSGC-2025-156

山东高速绿建发展有限公司(联合体成员:山东民安融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、山东华科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、汉宸国际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):

我单位<u>聊城市东昌府区农产品物流园建设项目 EPC</u>项目,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,于<u>2025</u>年<u>08月</u>28日在<u>聊城市</u>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,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。请于<u>2025</u>年<u>09月</u>30日前完成工程总承包合同的签订,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,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:(公章)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:(业务专章)

监督单位:(备案章) 代理机构:(公章)

2025年09月01日

招标人		聊城市融致农业发展有限公司
中标工程项目		聊城市东昌府区农产品物流园建设项目EPC
建设地点		聊城市东昌府区
中标工程内容		包括但不限于新建果蔬商品整理车间、冷库、电子商务楼等建筑,配套建设、给排水、供配电等系统以及道路、停车场、绿化、综合管线、消防等设施,以及与工程相关的勘察、设计(规划设计、建筑方案、初步设计、初步设计审查、施工图设计、人防设计、施工图设计审查、多图联审、深化设计、优化设计、设计变更及其他专业设计等)、采购(含设备)、施工、安装、调试、验收、保修及配合招标人对手续办理、移交等全过程工程总承包。
中标条件	1、中	
	建安工程总造价(不含城市专业配套)下浮率: 1%;	
	建安工程费(施工费): 440403282 元;	
	勘察设计费总价: 8808065.64 元; 勘察设计费费率: 建安工程总造价的 2%。	
	2、招标计划工期: 720 日历天	
	3、质量标准:达到国家验收合格标准,符合现行的国家、	
	省、市、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并满足建设标准相关要求。	
	4、项	目经理: 宁治国
夕 注,于		

备注:无

说明: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,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单位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:

- 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,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,未 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,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;
- 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,则需填写。